

证券代码：300055

证券简称：万邦达

公告编号：2023-044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3年8月23日下午15: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以投票方式表决。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7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王飘扬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全体董事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更好地支持公司业务拓展，保障公司的稳定和可持续发展，公司同意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人民币1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其中敞口授信金额 5000 万元，授信期限一年。公司最终授信额度及期限将以实际审批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经营实际需求确定。

公司董事会授权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授信额度内的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以控股子公司股权质押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议案》

为更好地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更好地支持公司业务拓展，保障公司的稳定和可持续发展，董事会同意将公司控股子公司惠州伊斯科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伊斯科”）12%的股权质押给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玲珑路支行，向其申请 15,360 万元的并购贷款，贷款期限 7 年。同时由公司控股股东王飘扬先生无偿为本次并购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为提高经营决策效率，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签署上述并购贷款内的所有法律文件，授权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该笔贷款授信额度相关业务履行完毕止。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为提高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进一步提高整体收益，在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使用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资金使用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委托理财品种包括银行发行的各种低风险理财产品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及财务负责人具体实施上述事宜，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监事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提议，以补选一名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决定于 2023 年 9 月 11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日公告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五日